

建设用地批准书

穗国土规划建用字（2018）第 12 号

用地单位名称	广州市新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			
建设项目名称	天河区新塘、新合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融资地块				
批准用地机关及批准文号	批准机关：广州市人民政府 规划文号：《关于申请确认建设用地规划条件的复函》（穗国土规划业务函〔2017〕1276号）、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（穗国土规划地证〔2018〕81号） 批准及批后实施文号：粤国土资建字〔2012〕167号、穗天国土建用通字〔2012〕2号 其它依据文号：穗旧改办〔2010〕19号、穗旧改复〔2011〕6号、穗旧改函〔2013〕543号、穗天国土用结字〔2012〕4号、440106-2017-000005号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（电子监管号：4401002017B04587）				
总用地面积	309827 平方米				
净用地面积	190526 平方米				
土地所有权性质	国有	土地取得方式	协议出让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用地、零售商业用地、商务金融用地、教育用地、公用设施用地
土地座落	天河区中华墓园以南，基督堂以北，谭村以西，天河软件园以东地段				
用地方案号	06022020170001				
动工日期	2019 年 6 月 27 日之前开工建设				
竣工日期	2021 年 12 月 27 日之前竣工				
备 注	一、该用地的图号：D3503-08 二、该地块已签订 440106-2017-000005 号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（电子监管号：4401002017B04587），请按规定办理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。 三、本项下宗地拆迁补偿安置由广州市新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，由此产生纠纷及损失由广州市新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行解决，完成拆迁补偿安置手续后方可办理不动产权登记手续。				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本项建设用地业经有权机关批准，现准予使用土地。特发此书。 本批准书在颁发之日起至二〇二〇年二月期间有效。 已核发现场公示牌 填发机关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一日 业务专用章 -04-1					
抄 送：建管处。					